中小企业声明函 （工程 、 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 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 小型 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 、微型）企业。即 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【2011】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2. 先锋村 2026 年基础设施综合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琼瀚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433.416964万元 ， 资产总额为590.3767 万元 ， 属于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 、小型企业 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以上企业 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 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。 如有虚假 ，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 （公章） ：陕西琼瀚建设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

注 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